

# 内蒙古万龙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二次)

项目名称：乌审旗自然资源局采购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和“一张图”建设

项目编号：ESZCWSS-G-F-200080.2.1B1

2020年12月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万龙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乌审旗自然资源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和“一张图”建设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和“一张图”建设项目(二次)

批准文件编号：鄂财购备字(电子)[2020]WS02604号

招标文件编号：ESZCWSS-G-F-200080.2.1B1

####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详见招标文件	5,000,000.00
2	“一张图”建设	详见招标文件	2,000,000.00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并具备以下资格：①土地规划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②城乡规划甲级资质

合同包2（“一张图”建设）：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投标人必须具备有效的甲级测绘资质证书，其中测绘资质证书中必须包括地理信息系统工程；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注：因国家机构改革之故，甲级测绘资质等级证书暂停审查审批，凡有效期在2019年1月1日以后的皆视为有效）

###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期限：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投标人可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阅采购信息、预览招标文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

####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00元人民币。

###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万龙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内蒙古电子研究所B座309室

邮政编码：010000

联系人：内蒙古万龙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4815254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采购单位名称：乌审旗自然资源局  
地址：鄂尔多斯市乌审旗  
邮政编码：017300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5248475134

内蒙古万龙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2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办法	合同包1（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综合评分法 合同包2（“一张图”建设）：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2	联合体投标	包1：接受 包2：不接受
13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5	投标保证金	<p>本招标项目采用“虚拟子账户”方式收退投标保证金，请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p> <p>同时，本项目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p> <p>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p> <p>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一张图”建设：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p> <p>开户银行：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p> <p>银行账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根据投标人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投标人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投标人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p> <p>特别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li> <li>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li> <li>3、投标保证金缴纳、退还联系人：0477-7581506</li> <li>4、咨询电话： 中国银行乌审旗分行：0477-7584012</li> </ol>
----	-------	---

16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0477-8581669 0477-8398623。</p> <p><b>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b></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投标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17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18	投标客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 二.投标须知

### 1.投标方式

####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须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投标人库填写相关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在线办理ca证书手续（登录鄂尔多斯公共资源交易网在线办理）。所需资料及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进行查询。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登录完成点击右边“执行交易”进入网上投标页面，点击“应标”二级菜单“项目投标”从待投标列表中选择投标项目，进入投标页面选择右侧对应的，要投标的包号填写“联系人”、“联系人联系号码”等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

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同时，满足本招标文件关于投标的其他要求后，方可完成投标。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

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 2.特别提示:

2.1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 三.说明

###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万龙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 五.投标文件

###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5. 投标有效期

5.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6. 投标保证金

###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的递交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 9. 样品（演示）

9.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9.2 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9.3 评标结束后，中标人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 六. 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 1. 网上开标程序

#### 1.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 1.3 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 1.4 备注说明：

1.4.1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1.4.2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1.4.3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 2.评审（详见第六章）

## 3.结果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对招标文件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证明材料（在投标人系统中自行截图）。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 一.合同要求

####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合同法》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 二.验收

中标人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下载地址：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办事表格下载—政府采购相关范本）。

####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五、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条款

(一)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 一. 项目概况：

见技术要求

合同包1（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2021年7月底前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最终成果。受国家政策发生变化等影响，可根据相关要求适当调整技术服务期限。
标的提供的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0%，签订合同后完成第一期工作任务（完成基础工作，包括基础数据收集汇总及分析研究、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分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底图等工作、重要专题初步成果，提出规划战略目标。） 2期：支付比例30%，支付比例30%，签订合同后完成第二期工作任务（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纲要阶段成果 及重要专题成果）； 3期：支付比例40%，签订合同后完成第三期工作任务（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最终成果并审查通过）
验收要求	1期：初步成果要通过专家评审，中期成果和最终成果符合国家和内蒙古自治区技术审查标准，经专家论证、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和公示后，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审议后，报上级人民政府审查审批通过。如果国家政策发生变化，经委托方同意，可根据政策要求适当调整成果。
履约保证金	
其他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项	1.00	5,000,000.00	5,000,000.00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b>采购内容及要求</b>
		<p><b>一、项目背景</b></p> <p>为落实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在全国人大十三届二次会议参加内蒙古自治区代表团审议时的系列讲话精神，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要求，科学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中国。</p> <p>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及鄂尔多斯市国土空间规划工作开展的具体部署 和要求，乌审旗将规范有序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p> <p><b>二、规划概况</b></p> <p>1、项目范围</p> <p>规划范围为乌审旗的全域范围，总面积11674平方公里。</p> <p>2、规划期限</p>

规划期限为2020年至2035年，2020年为规划基期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年为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 三、具体内容

#### 1、开展基础工作

在第三次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的基础上，按照国土空间用地用海分类、城区范围确定等部有关标准规范，形成符合规定的国土空间利用现状和工作底数。统一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和1985国家高程基准作为空间定位基础，形成坐标一致、边界吻合、上下贯通的工作底图。

#### 2、开展评估工作

按照规划实施评估工作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操作导向，从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和安全6个维度对“两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进行评估，提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优化建议，为规划编制提供支撑。

#### 3、划定“三区三线”

通过“三调”摸清乌审旗家底，依据上位规划的“双评价”结论，以功能适宜性评价结果为基础，科学划定“三区”（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和“三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

#### 4、编制国土空间规划

1. 分析问题和风险。阐述乌审旗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存在问题，明确国土开发保护面临形势及挑战。
2. 确定战略目标与指标。明确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制定国土空间发展定位、发展战略、发展目标及指标体系和管控要求。
3.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以上位规划的“双评价”为依据，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划定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矿产资源发展区、产业开发区块、古迹遗址保护区、其他生态功能区等，制定管控措施。
4. 合理进行空间配置。落实重大空间布局和基础设施廊道建设，提出开放开发、区域协调、产业发展、生态修复等重大格局。
5. 开展国土空间整治。落实上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提出的山、水、林、田、湖、草等各类自然资源保护、修复的要求，确定乌审旗国土综合整治、生态修复的目标任务和重点区域，合理安排重点工程的规模、布局和时序。

制定规划保障体系。从国土空间用途转换管制、规划实施评

1. 估、监测监管、监督考核等方面，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健全用途管制、生态补偿等制度，制定配套政策，提出体制机制改革方案，配套政策体系建设意见及重大行动计划。

#### 5、专题编制：

- (1) 现状评估及风险评估专题（双评估）
- (2)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专题（双评价）

- (3) 城镇开发边界划定与管控专题
- (4) 国土空间格局与发展战略研究专题
- (5) 人口与建设用地规模研究专题
- (6)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研究专题
- (7)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研究专题
- (8) 乡村振兴与村庄布局优化专题
- (9) 存量建设用地优化推动城市更新研究专题
- (10) 重大市政和交通基础设施研究专题

注：专题不仅限于以上十项，具体的专题名称和研究内容可根据乌审旗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如国家或自治区要求，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费用不增加。

#### 6、建设、上报规划数据库

按照国家、自治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要求，建立并上报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成果要求，及以下相关标准规划。

- 1. 《国土空间基础数据分类目录及编码标准》
- (2)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数据共享交换规范》
- (3)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数据汇交规范》
- (4)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数据应用服务标准》
- (5) 《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建库标准》
- (6) 《国土空间规划数据汇交标准》
- (7) 《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质量检查细则》
- (8) 《“多规合一”规划信息交换与共享规定》；

#### 四、成果要求

- (1) 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报告、表格成果、图件成果；
- (2)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与风险评估报告、表格成果、图件成果；
- (3) 《乌审旗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规划文本、图件、矢量数据库；
- (4) 专题研究报告。

注：具体成果要求依据自然资源部发布的编制指南及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后续出台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规程、相关技术标准、规划编制的工作要求为准。

#### 五、提交成果时间

提交成果内容按照自治区要求标准要求内容提交，提交时间根据自治区要求时间节点提交，以自治区要求的成果和时间提交。

	<p>六、相关依据</p> <p>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同时满足下列要求：</p> <p>1、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内蒙古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鄂尔多斯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p> <p>2、主体功能区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生态功能区划、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土地整治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p> <p>3、区域发展、城镇建设、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相关规划； 4、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等。</p>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 合同包2（“一张图”建设）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接到采购人通知180日历天内完成。受国家政策发生变化等影响，可根据相关要求适当调整技术服务期限。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40%，签订合同后初步完成信息平台、系统的构建以及政策文件要求的其它工作，向甲方汇报并经过甲方认可后； 2期：支付比例50%，完成信息平台、系统的构建以及政策文件要求的其它工作，逐级上报验收合格，同时系统安装正常运行后，经甲方验收； 3期：支付比例10%，系统维护期结束后付清。
验收要求	1期：部署安装完成后通过采购人及其他验收部门验收合格，如果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可根据政策要求适当调整成果。保障系统的培训使用，日常维护等工作。
履约保证金	
其他	质保期，质保期，质保期一年。 其他，合同内容可参照上述各项，具体待中标后双方根据协商制定。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项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详见附件一

附表一：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一、项目概况</p> <p>2019年7月18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明确要求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从国家到市县级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未完成系统建设的不得先行报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p> <p>以乌审旗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为基础，自然资源“一张图”大数据体系为支撑，建立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数据全面、应用广泛、共享顺畅的应用服务，依托平台的数据成果，建设乌审旗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有效支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核查、审批、实施、监测评估预警全过程，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p>

现代化水平。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内政办发〔2020〕19号）相关要求，建立完善“多规合一”及业务协同平台，在“多规合一”基础上，为项目建设单位落实建设条件加速项目前期策划生成，简化项目审批或核准手续。

## 二、建设内容

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及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具体内容包括：

1、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一套：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的建设要整合或接入与国土资源相关的数据资源，形成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服务资源体系，以现状、管理、规划及社会经济等各类数据为基础，以聚合集成政府和社会各类国土空间相关数据为目标，构建“纵横联通、共建共享、深度融合”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一个物理分散但逻辑集中的数图一体化管理、展示、分析的中心。

2、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一套：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辅助进行规划方案编制及各类规划成果管理及应用，为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机制提供信息化支撑。

3、建设“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一套：要统筹整合各类规划，划定各类控制线，构建“多规合一”的“一张蓝图”。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加强“多规合一”业务协同，统筹协调各部门对工程建设项目提出建设条件以及需要开展的评估评价事项等要求，为项目建设单位落实建设条件、相关部门加强监督管理提供依据，加速项目前期策划生成，简化项目审批或核准手续。

## 三、技术要求

投标人应采用先进、主流、成熟的技术和产品进行系统开发和集成，基于J2EE的多层分布式应用模型和基于SOA应用集成的技术架构，采用构件化开发方式，软件系统要具有较高的适用性、可扩展性、可维护性。

本项目软件系统开发需要采用基于大数据架构的高性能高可扩展的数据库，系统能够完成要求的所有功能操作，同时具有良好的运行速度，有较高的数据承载能力。

页面响应性能要求：排除网络延迟因素，

出现登陆页面时间：最大不超过5秒；

简单操作响应时间：最大不超过 5 秒；

阅读操作响应时间：最大不超过 5 秒；

生成操作响应时间：最大不超过 10 秒。

1M 以下的数据文件上下传输时限应小于 5 秒；

系统稳定性要求：系统应提供 7×24 小时稳定可靠的服务，具备快速恢复能力；应满足一年 365 天不间断运行，除不可抗拒原因外。

## 四、标准制度规范

坚持“资源整合、共建共享,部门联动、分工合作,数源法定、约定责成,保护产权、保障安全,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的原则,建立健全国土空间基础信息的整合共享和交换以及信息平台搭建标准,规范国土空间基础信息资源共享的范围、内容、权限、时效和更新频率等,制订数据交换与安全等技术标准,细化数据发布、共享和应用的工作制度,建立信息资源质量检查评估和反馈机制,保障信息资源现势性和准确性,消除数据互通壁垒,促进国土空间数据在政府部门间充分共享和交换。建立相应标准与规范:

- (1)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数据汇交规范》（沿用国家下发标准）；
- (2)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共享信息服务接口规范》（本地化制定）；
- (3)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运行维护规范》（本地化制定）；
- (4) 《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建库标准》（沿用国家下发标准）；
- (5) 《国土空间规划数据汇交标准》（沿用国家下发标准）；
- (6) 《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质量检查细则》（沿用国家下发标准）；

- (7)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接口规范》（本地化制定）；
- (8)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运行管理办法》（本地化制定）；
- (9) 《“多规合一”规划信息交换与共享规定》；
- (10) 《“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运行管理办法》；

## 五、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 1、数据资源目录建设

通过对乌审旗国土、测绘系统及各单位部门现有数据类型分析，结合国土空间管控的需要及部要求，遵循统一的技术标准，建立乌审旗数据资源目录体系。

### 2、国土空间基础信息云门户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云门户是国土空间数据资源、服务资源、应用资源、开发资源等资源的服务展示窗口，主要包括首页、数据资源、应用中心、个

人中心等模块，具体模块功能需求如下：

#### 2.1 首页

首页是国土空间基础信息云门户主要功能的概略展示，包括门户展示、资源目录、热门数据、最新数据等内容。

#### 2.2 数据资源

数据资源模块提供对资源的分类检索、资源的申请和资源的分页列表展示功能，用户根据所提供的资源的基本信息预览与详细信息的浏览，根据需求，对资源进行申请，并提交审核，进行全流程的跟踪，最终获取需求成果。数据资源需对数据服务、应用服务和数据产品进行分类管理。

#### 2.3 应用中心

应用中心是平台应用的集散中心，以应用资源目录的形式，将平台内的应用进行分类展示，并支持其他第三方应用的集成。按照应用类型，应用中心需集成包括规划和现有的审批两类主要应用。

#### 2.4 个人中心

个人中心提供个人基本用户信息的管理、个人已授权的资源信息和应用信息等。

### 3、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管理系统

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管理系统提供平台内所有注册资源的统一管理，包括数据服务资源、功能服务资源、数据产品资源、文件资源、应用资源等，以及对平台本身的管理和资源使用情况的监控等功能。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管理系统可实现对资源的注册、发布，以及通过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管理系统完成对前端用户提交的资源申请、服务审核等操作。需提供资源概览、资源管理、安全管理、平台监控、日志管理、平台管理等功能。

#### 3.1 资源概览

资源概览可根据使用频率或重要性将信息设置在常用资源管理页面中，平台以图表的形式对平台服务进行监控。

#### 3.2 资源管理

实现数据服务、功能服务、数据产品的统一管理，实现数据资源目录的编制与管理、数据入库、服务注册、服务审核、服务发布、检索等。

#### 3.3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用于以对平台的机构、部门、人员、角色进行管理，并可对数据服务、应用服务、数据产品、系统菜单的具体授权情况进行查询，以及对

用户信息进行注册、编辑、删除和授权查询等操作。包括机构管理、部门管理、人员管理、角色管理、授权查询、用户注册、用户授权查询等功能。

#### 3.4 平台监控

对平台服务的运行状态、服务器运行状态、数据库运行状态及平台报警情况进行统一的监控，从而对整个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运行情况的全方位监管，通过自动向报警组发送故

1

障报警信息，实现平台故障的快速处理，保证整个平台良好的运行状态。需提供服务监控、服务器监控、数据库监控、平台报警功能。

### 3.5 日志管理

日志管理模块用于实现系统日志的分布式存储、提取和信息挖掘，完成相应日志的收集、分析及管理，通过对日志的管理、统计、分析、来跟踪系统的变化。包括运维操作日志、服务请求日志、平台错误日志、系统访问日志等。

### 3.6 平台管理

平台配置实现对平台的配置管理，需提供应用配置、空间基础配置、监控配置、平台基础配置等。

## 六、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应用系统，即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主要包括以下子系统：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应用、国土空间规划分析评价、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审查与管理、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资源环境承载力监测预警、国土空间规划指标模型管理等内容。

### 1、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应用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应用系统，通过调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提供数据浏览，专题图制作，对比分析、查询统计、成果共享等功能。

### 2、国土空间规划分析评价

需提供以国土空间规划数据为基础，利用业务部门制定的相关模型进行分析和评价，主要需支撑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和现行规划的风险识别评估。

### 3、国土空间成果审查与管理

面向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审查过程，建立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审查与管理应

用，提供规划成果质检、规划成果辅助审查、规划成果管理和规划成果汇交等功能，对审查各阶段的规划编制成果进行管理和利用，规范并提升规划成果质量及规划成果管理。

### 4、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

构建针对重要控制线和重点区域的监测预警模型，以及规划实施评估和专项评估模型，实现动态监测、评估和及时预警的功能，需体现指标评估、风险评估等细节功能。支持责任部门监督落实主体责任，辅助管理者决策。

### 5、资源环境承载力监测预警

集成或接入资源环境监测预警数据，实现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的智能分析与动态可视化展现，提供综合监管、动态监测、动态评估与决策支持等功能，推动资源环境承载力监测预警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

### 6、国土空间规划指标模型管理

模型服务于指标等后台分析计算，建设国土空间规划指标模型管理相关应用，实现指标管理和模型管理等功能，从而实现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过程中指标和模型的可视化管理和配置，满足业务调整需求。

## 七、“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

### 1、多规合一”项目策划生成系统

面向发改、自然资源、住建、经信、招商等部门,以“一张蓝图”为基础,统筹协调各部门提出项目建设条件,建设单位落实建设条件的相关要求,构建政府投资及社会投资项目前期策划生成机制,提前谋划,主动作为,使项目成为具备可决策、可落地、可明确实施条件的成熟项目。

### 2、“一张蓝图”空间数据库

“一张蓝图”数据库是平台重点建设的数据资源库,主要是需将以国家大地2000为统一坐标系,汇集各部门采集、交换和共享的相关数据,内容包括:自然资源专业数据库、多规核心数据库、专题数据库和业务审批数据库等。

## 八、系统对接

基于乌审旗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预留与内蒙古自治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及鄂尔

	<p>多斯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对接的接口，与旗自然资源局内部业务系统对接,与旗其他部门其他相关系统进行对接。部门包括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信和科技局、能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林业和草原局等。</p> <p><b>九、维护服务</b></p> <p>为保障客户系统应用，为本项目提供为期一年的软件维护服务，自系统</p> <p>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要求提供5*8小时电话热线咨询和电子邮件支持服务，对系统以及软件提供远程维护服务，包含系统使用咨询、协助系统问题/故障排查、系统BUG修复、系统优化建议等。</p> <p><b>十、成果要求</b></p> <p><b>1、文档成果</b></p> <p>系统需求分析报告；</p> <p>系统总体设计方案；</p> <p>系统用户使用手册；</p> <p>系统试运行报告。</p> <p><b>2、系统成果</b></p> <p>提供系统安装包。</p> <p>以上所有文档成果均需提供电子版和纸质版两套，系统成果提供系统安装光盘。</p> <p><b>十一、培训要求</b></p> <p>中标单位应免费为招标方操作人员和技术人员提供一次集中培训，并负责提供培训资料的准备；成交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和计划；中标单位应免费对产品进行安装及调试。</p>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第六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标方法

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一张图”建设：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 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8.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6.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

- （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 （2）小型、微型企业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核心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3）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一张图”建设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6.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

- （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 （2）小型、微型企业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核心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3）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 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 三、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4. 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 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 6. 汇总、排序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 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18或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2.投标产品未超出其经营范围的。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投标人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定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并具备以下资格：①土地规划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②城乡规划甲级资质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合同包2（“一张图”建设）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18或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2.投标产品未超出其经营范围的。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投标人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投标人必须具备有效的甲级测绘资质证书，其中测绘资质证书中必须包括地理信息系统工程；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注：因国家机构改革之故，甲级测绘资质等级证书暂停审查审批，凡有效期在2019年1月1日以后的皆视为有效）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 合同包1（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合同包2（“一张图”建设）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乌审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的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符合小型、微型企业等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技术部分50.0分 2、商务部分40.0分 3、报价得分10.0分

技术部分	项目理解 10.0分	①对地方发展现状的认识理解（包括但不限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建设用地、基本农田、城乡建设用地、人均城镇建设用、人均农村居民点用地等方面）：符合地方发展实际、分析论证全面深入的得5-6分；符合地方发展实际、分析论证全面深入的得4-5分；理解准确，但分析论证不深入的得2-3分；理解不准确的得0-1分。②对新时期乌审旗发展态势的理解：理解全面且准确到位的得4分；理解准确但不全面的得2-3分，理解不准确的得0-1分。
	框架结构及技术路线 10.0分	①项目框架结构设定：规划设计完整且目录结构合理，并能有效支撑规划论证的得4分；框架结构完整合理但不能有效支撑规划论证的得2-3分；框架结构设定的层次不清晰，难以支撑规划论证的得0-1分。②项目技术路线设定：技术路线逻辑清晰且科学合理的得3分；逻辑清晰但不完善的得1-2分；技术路线逻辑不合理的不得分。③对项目的重难点的梳理：分析细致、清晰准确，具有较强的针对性且全面的得3分；分析准确但不全面的得1-2分；分析不准确的不得分。
	整体规划方案 15.0分	①针对发展定位提出技术方案，逻辑清晰，具备可实施性的得4分；逻辑清晰合理但实施性不强的得2-3分；逻辑不清的得0-1分。②针对乡镇振兴、城乡统筹发展提出技术方案，逻辑清晰，具备可实施性的得2分；逻辑清晰合理但实施性不强的得1分；逻辑不清的不得分。③提出“双评价、双评估”的技术思路并针对性提出乌审旗“双评价、双评估”的评价内容和评价方法，科学合理且符合地方实际的得6分；科学合理但不完全符合地方实际的得4-5分；科学合理但不符合实际的得1-3分；不合理的不得分。④对10个专题研究提出编制建议及技术思路，逻辑清晰，具备可实施性的得3分，逻辑清晰合理但实施性不强的得1-2分，不合理且逻辑不清的不得分。
	服务进度保障 5.0分	进度保障措施：技术方案中应包含本项目进度保证措施。方案中进度描述有完整、合理的进度保障措施及有可行性的进度计划表，针对本项目特点，措施合理、切实可行的得5分；进度安排一般，经评定具备可行性的得4-5分；进度分析不合理或混乱的得1-3分；无进度分期描述的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5.0分	质量保证措施全面、有效、有针对性，能充分利用自身资源及相关技术手段保证成果质量要求4-5分。质量保证措施不够全面、有效、有针对性，对自身资源及相关技术手段保证成果质量要求一般1-3分。质量保证措施较差，对自身资源及相关技术手段保证成果质量要求较差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 5.0分	售后服务方案提出细致合理、可行、先进、服务便利和快捷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得4-5分，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全面，或无具体售后服务方案仅提出售后服务承诺的得1-3分，无具体售后服务方案、也未提出售后服务承诺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20.0分	1、2016年至今，投标人承担过规模为省级及以上的国土空间规划或相关专题研究项目，每提供一项得2.5分；本项最高得5分。2、2016年至今，承担过规模为区县级及以上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每提供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10分。3、2016年至今，承担过规模为区县级及以上的国土空间规划专题或相关项目（相关项目需包含“多规”、“三规”、“双评价”、“开发边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的其中一个关键词），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本项最高得5分。本项最高得20分。（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投标文件须附以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注：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不提供不得分。
	获奖情况 5.0分	1、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含）至今获得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城市规划类）、全国优秀土地规划类奖或全国优秀测绘类奖项的，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5分。（以获奖时间为准，提供对应获奖证书的原件扫描件）。
	团队成员配置 10.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城市（乡）规划师且为城市规划类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及社保等证明材料）2、技术负责人：具备注册城市（乡）规划师且为城市规划类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及社保等证明材料）3、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项目组成员应由相应专业或研究方向专业人员组成，专业包括“城市规划、城乡规划、土地规划、地理、土地利用、土地管理、土地工程、路桥、风景园林、给排水”，规划设计团队人员具备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每提供一人得1分，相同专业不得重复记分，本项最高得5分。（提供职称证书、社保证明，职称证书未标明专业的不得分）
	资信要求 5.0分	1、企业具有国家体系认证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全部提供得2.5分，少一项不得分。2、投标人同时具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重合同守信用证书、信用等级AAA证书的，全部提供得2.5分。（投标文件须附以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一张图”建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的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符合小型、微型企业等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技术部分50.0分
	2、商务部分40.0分
	3、报价得分10.0分

技术部分	技术影响方案 15.0分	<p>优：系统功能设计针对性强，技术方案紧密切合需求；对功能设置及实现方式考虑周全，且对采购功能要求做出细化，提供较为全面的系统图片，深入分析并进行优化完善，投标所投产品响应技术参数，技术指标，各项功能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得12-15分。良：基本实现采购项目说明中的技术功能要求；技术方案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只是基本满足用户单位的需要，但整体方案没有优势，得8-11分。一般：基本实现采购人要求的功能，部分主要功能可以实现但效果较差；实用性不强，针对性差或未专门针对用户设计，得4-7分。差：无法实现采购人要求的功能，主要功能有缺失，实用性差，没有针对性，可用性差，得0-3分。</p>
	进度控制 7.0分	<p>根据工作进度计划或措施给出综合评定，其中：工作计划编制可行性好，各阶段工作和关键节点保障措施完善性好，实施进度科学性好的，得6-7分；工作计划可行性较好，各阶段工作和关键节点保障措施较好的，实施进度科学性较好的，得3-5分；工作计划可行性一般的，各阶段工作和关键节点保障措施一般的，实施进度科学性一般的，得1-2分；工作计划可行性差，各阶段工作和关键节点保障措施差，实施进度设置差的，不得分。</p>
	质量保证措施 7.0分	<p>根据质量管理和风险控制方案，进行综合评定，其中：质量管理目标明确，各阶段工作、关键节点措施完善合理、可行性强的，得6-7分；质量管理目标明确，各阶段工作、关键节点措施比较完善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3-5分；质量管理目标一般，各阶段工作、关键节点措施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1-2分；质量管理目标不明确，各阶段工作、关键节点措施完善不合理、可行性差的，不得分。</p>
	服务与培训方案 7.0分	<p>根据售后服务计划的完整性及科学合理程度，进行综合评定，其中：售后服务计划科学合理，技术培训方案可操作性强的，具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和人员安排，提供全面的售后服务方式的，得6-7分；售后服务计划科学较合理，技术培训方案可操作性较强的，具有较详细的培训计划和人员安排，提供较全面的售后服务方式的，得3-5分；售后服务计划一般，技术培训方案可操作性一般，培训计划和人员安排一般的，售后服务方式不全面的，得1-2分；售后服务计划差，技术培训方案可操作性差，培训计划和人员安排差的，售后服务方式差的，不得分。</p>
	项目验收方案 7.0分	<p>根据投标人的验收方案，能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且方案详细完整、有可操作性，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此部分内容进行横向比较，较好得6-7分，一般得3-5分，较差得1-2分，未提供得0分；</p>
	工作预期成果 7.0分	<p>根据预期成果是否齐全和详尽规范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此部分内容进行横向比较，较好得6-7分，一般得3-5分，较差得1-2分，未提供得0分；</p>

商务部分	履约和安全保障能力 7.0分	1、投标人在ISO管理体系及信息安全方面资质完备：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且以上管理体系适用于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有一项得1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2、投标人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认证证书的，得1分。3、投标人具有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CMMI）五级证书的，得2分，三到四级证书的得1分，一到二级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4、投标人开发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软件，依据《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规定，取得相应公安机关颁发的三级及以上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资信要求 4.0分	投标人同时具有高新技术企业、重合同守信用或守合同重信用证书、诚信单位或企业证书、信用等级AAA证书，全部提供得4分，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创新实力 10.0分	1、投标人获得信息平台、一张图相关的科技进步奖、优秀工程奖、多规合一平台项目的，颁奖单位需是省级及省级以上的相关的行业主管部门，每有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2、投标人空间数据相关软件产品获得省级及以上信息化主管部门优秀产品获奖证书的得2分，市（县）级的得1分。3、投标人信息管理相关的解决方案产品获得省级及以上信息化主管部门颁发的优秀解决方案奖获奖证书的，得2分，市（县）级的得1分。
	团队实力 10.0分	1、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测绘类、土地类、规划类、电子信息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3分。2、项目负责人同时获得高级（注册测绘师、注册城市（乡）规划师）其中任意一类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3、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OCP（数据库认证专家）其中任意一类的，得1分，最高得1分。4、项目组其他成员获得全国云计算架构专业人才证书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5、项目组其他成员具有中级职称（土地、测绘、规划、电子信息任意一项）的人员中，同时具有PMP、OCP、注册测绘师、注册城市（乡）规划师资格证书的，每具有一种得1分，最高得3分。备注：项目组人员须提供2020年以来供应商为其缴纳连续六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项目组人员中同一人不得重复计分。
	业绩 9.0分	1、投标人承担过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国土空间规划、多规合一平台项目、国土空间云数据平台相关的项目，省级及省级以上的，每有1类得2分；市级每有1类得1分；县级每有1类得0.5分，未提供者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2、投标人承担过“一张图”系统建设、国土资源“一张图”相关的项目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含一张蓝图系统内容），省级及省级以上的，每有1类得2分；市级每有1类得1分；县级每有1类得0.5分，未提供者不得分。本项最高得4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 (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 投标文件目录

- 三、投标承诺书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十、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十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十三、联合体协议书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监狱企业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八、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九、技术偏离表
- 二十、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一、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二十二、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内蒙古万龙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 (投标人名称) 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 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行号： \_\_\_\_\_  
 投标人法人签字： \_\_\_\_\_（加盖公章）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格式四：**

开标一览表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反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六：**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七：**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格式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内蒙古万龙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四：（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十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十七：

### 分项报价明细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

格式十八：

###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九：

###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						

说明：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二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